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2 年 12 月 22 日

文件目录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标准方案	1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标准方案	5
选举汪昌云先生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9
选举刘力先生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11
申请追加 2022 年度定点帮扶捐赠预算	1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标准方案

各位股东：

根据本行章程及财政部有关规定，现提出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标准方案。

2021 年度执行董事薪酬标准按照中央金融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有关规定核定，主要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和福利性收入构成。其中，基本年薪根据上年度中央企业在岗职工平均工资、本行负责人岗位职责、承担风险和贡献程度等确定；绩效年薪以基本年薪为基数，根据业绩考核情况确定；福利性收入为单位支付的各项社会保险、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等。

非执行董事由派出单位发放薪酬，不在本行领取报酬。独立非执行董事报酬根据股东大会通过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确定，原标准保持不变，具体水平根据各位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任职情况计算。

以上议案，已经本行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董事会 2022 年第 7 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2021 年度董事薪酬（报酬）标准明细表

议案提请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2 日

附件：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报酬）标准明细表

姓名	职务	任职 起止 时间	2021 年度从本行获得的税前报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是否 在 股 东 单 位 或 其 他 关 联 方 领 取 薪 酬
			应付 薪酬 (税 前) (1)	社会 保 险、 住 房 公 积 金、 企 业 年 金 及 补 充 医 疗 保 险 的 单 位 缴 存 部 分 (2)	袍 金 (3)	合 计 (4)=(1)+ (2)+(3)	
谷澍	董事长、执行董事	2021.01-2024.01	87.94	20.06	-	108.00	否
张旭光	执行董事、副行长	2020.10-2023.10	79.13	19.40	-	98.53	否
林立	执行董事、副行长	2021.06-2024.06	65.95	16.18	-	82.13	否
廖路明	非执行董事	2017.08-2023.06	-	-	-	-	是
李蔚	非执行董事	2019.05-2025.06	-	-	-	-	是
周济	非执行董事	2021.03-2024.03	-	-	-	-	是
刘晓鹏	非执行董事	2022.01-2025.01	-	-	-	-	否
肖翔	非执行董事	2022.01-2025.01	-	-	-	-	否
王欣新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6.05-至今	-	-	38.07	38.07	是
黄振中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7.09-2023.06	-	-	38.00	38.00	是
梁高美懿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9.07-2025.06	-	-	38.00	38.00	是
刘守英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9.07-2025.06	-	-	36.00	36.00	否
吴联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1.11-2024.11	-	-	3.42	3.42	是
张青松	原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	2020.01-2022.09	87.94	20.06	-	108.00	否
朱海林	原非执行董事	2020.06-2021.09	-	-	-	-	是

李奇云	原非执行董事	2018.06-2021.12	-	-	-	-	是
吴江涛	原非执行董事	2019.07-2021.07	-	-	-	-	是
肖星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5.03-2021.11	-	-	36.96	36.96	是

注：

1.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2015 年 1 月 1 日起，本行董事长、行长、监事长以及其他副职负责人的薪酬，按照中央金融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相关政策执行。
2. 本行为同时是本行员工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提供薪酬，包括工资、奖金、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单位缴费等。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领取董事袍金。本行董事长、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本行附属机构领取薪酬。
3. 张旭光先生、林立先生作为本行执行董事的任期载于上表，其作为本行副行长的任期分别始于 2019 年 12 月、2021 年 3 月。
4. 非执行董事廖路明先生、李蔚先生、周济女士、刘晓鹏先生、肖翔先生未在本行领取薪酬。
5. 王欣新先生任期已届满，为确保本行董事会构成持续满足监管要求，王欣新先生继续履行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
6. 原董事长、执行董事周慕冰先生 2021 年度在本行任职期间的税前薪酬标准为 4.79 万元。
7. 张青松先生于 2022 年 9 月 6 日辞任本行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职务。
8. 原非执行董事朱海林先生、李奇云先生、吴江涛先生未在本行领取薪酬。
9.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2020 年任期激励收入已据实兑现，2021 年据此分别计提谷澍先生、张青松先生、张旭光先生、林立先生企业年金单位缴费 2.80 万元、2.48 万元、2.28 万元和 2.28 万元。
10. 根据监管规定，本行已建立绩效工资延期追索扣回机制。本行董事 2021 年度不涉及追索扣回有关情况。
11. 有关董事的变动情况请参见本行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2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标准方案

各位股东：

根据本行章程及财政部有关规定，现提出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标准方案。

2021 年度监事长薪酬标准按照中央金融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有关规定核定，主要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和福利性收入构成。其中，基本年薪根据上年度中央企业在岗职工平均工资、本行负责人岗位职责、承担风险和贡献程度等确定；绩效年薪以基本年薪为基数，根据业绩考核情况确定；福利性收入为单位支付的各项社会保险、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等。

职工代表监事除按本行薪酬制度领取薪酬外，还按规定享受袍金，标准为 5 万元/年，具体水平根据其担任职工代表监事的时间计算。外部监事津贴支付标准比照独立董事津贴标准拟订，具体水平根据各位外部监事的任职情况计算。

以上议案，已经本行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监事会 2022 年第 5 次会议审议，因与本议案无重大利害关系的监事人数不足 3 人，监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2021 年度监事薪酬（报酬）标准明细表

议案提请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2 月 22 日

附件：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报酬）标准明细表

姓名	职务	任职 起止 时间	2021 年度从本行获得的税前报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是否 在 股 东 单 位 或 其 他 关 联 方 领 取 薪 酬
			应付 薪酬 (税 前) (1)	社会 保 险、 住 房 公 积 金、 企 业 年 金 及 补 充 医 疗 保 险 的 单 位 缴 存 部 分 (2)	袍 金 (3)	合 计 (4)=(1)+ (2)+(3)	
王敬东	监事长、股东代表 监事	2018.11-2024.11	87.94	-	20.06	108.00	否
邓丽娟	股东代表监事	2022.06-2025.06	-	-	-	-	否
武刚	职工代表监事	2019.10-至今	-	-	5.00	5.00	否
黄涛	职工代表监事	2021.07-2024.07	-	-	2.08	2.08	否
汪学军	职工代表监事	2022.05-2025.05	-	-	-	-	否
刘红霞	外部监事	2018.11-2024.11	-	-	30.00	30.00	是
徐祥临	外部监事	2021.11-2024.11	-	-	4.59	4.59	否
王锡铤	外部监事	2021.11-2024.11	-	-	3.90	3.90	是
范建强	原股东代表监事	2020.11-2022.06	-	-	-	-	否
夏大立	原职工代表监事	2018.08-2021.08	-	-	3.33	3.33	否
邵利洪	原职工代表监事	2018.08-2022.05	-	-	5.00	5.00	否
张杰	原外部监事	2018.11-2021.11	-	-	26.75	26.75	否
李旺	原外部监事	2015.06-2021.11	-	-	24.16	24.16	是

注：

1.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2015 年 1 月 1 日起，本行董事长、行长、监事长以及其他副职负责人的薪酬，按照中央金融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相关政策执行。
2. 本行为同时是本行员工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提供薪酬，包括工资、奖金、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单位缴费等。本行外部监事领取监事袍金。对于本行的职工代表监事，上述金额仅包括其作为监事提供服务而领取的袍金。
3. 武刚先生任期已届满，为确保本行职工代表监事占比满足不低于三分之一的要求，武刚先生继续履行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4. 原股东代表监事范建强先生 2021 年度未在本行领取股东代表监事袍金。
5.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2020 年任期激励收入已据实兑现，2021 年据此分别计提王敬东先生企业年金单位缴费 2.48 万元。
6. 根据监管规定，本行已建立绩效工资延期追索扣回机制。本行监事 2021 年度不涉及追索扣回有关情况。
7. 有关监事的变动情况请参见本行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3

选举汪昌云先生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候选人可由董事会提名，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汪昌云先生为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其董事任期 3 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开始计算。本行将向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备案。

以上议案，已经本行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董事会 2022 年第 10 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汪昌云先生简历

议案提请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2 日

附件：

汪昌云先生简历

汪昌云，男，1964 年 4 月出生，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伦敦大学金融经济学博士。现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金融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国际并购与投资研究所所长、ESG 研究中心副主任，“长江学者”特聘教授，享受国务院政府津贴。目前兼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投资学专业建设委员会副会长、中国投资协会常务理事、中国金融学会理事、国家审计署特约审计员。曾任中国人民大学汉青经济与金融高级研究院院长、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汪昌云先生与本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2 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持有本行股票的情形。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4

选举刘力先生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候选人可由董事会提名，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刘力先生为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刘力先生的任职资格尚需报中国银保监会任职资格核准，其董事任期 3 年，自中国银保监会核准之日开始计算。

以上议案，已经本行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董事会 2022 年第 10 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刘力先生简历

议案提请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2 日

附件：

刘力先生简历

刘力，男，1955 年 9 月出生，北京大学物理系理学硕士，比利时天主教鲁汶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目前兼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邮邮惠万家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国民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曾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金融系教授、博士生导师、金融与证券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国国际货运航空有限公司、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截至目前，刘力先生与本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2 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持有本

行股票的情形。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5

申请追加 2022 年度定点帮扶捐赠预算

各位股东：

本行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服务乡村振兴决策部署，近年来持续做好帮扶捐赠投入，捐赠帮扶成效显著。为进一步落实国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要求，支持定点帮扶机构加快发展，现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在对外捐赠授权额度基础上，追加本行定点帮扶捐赠预算人民币 1,200 万元，并授权董事会转授权高级管理层审批该预算额度内的捐赠事项。

以上议案，已经本行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董事会 2022 年第 7 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提请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2 日